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石鼓镇黑泥山、塘陂村和祥山居委会农污及水环境治理工程 EPC+O[项目编号：JC2025-3110]
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查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联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皓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东鼎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, (成)爱建信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高州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, (成)正宇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东骏业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正弘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高州市鉴龙水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668-6623963

联系人：钟先生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668-6666999

联系地址：高州市文明路 38 号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招标人名称：高州市鉴龙水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8 月 01 日

